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招标人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物业服务项目

2.2 招标编号：FXJTZB-2022-012

2.3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主要内容为发行集团本部南北院、示范经营性门店以及新华书店幼儿园等单位的保安、保洁、消防及供电值班等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
求。

2.4 项目预算价：2733600 元。

2.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企业自筹，已落实。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行业规范及达到招标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的规定。

2.8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9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条件：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至少提供一项 2019 年 1 月 1 日（提供合同协议书及协议期间相对应的任意发票一份，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的物业服务业绩。

3.3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物业管理项目经理岗位培训类证书；具有 3 年（含 3 年）以上物业管理类经验（物业管理类经验年限以签订劳动合同计算为准）。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3.5 信誉要求：（1）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最近三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无被物业服务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处以重大违规记录或列入不良企业黑名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企业；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法定代表人（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3）投标人应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网站中查询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行贿情况的截图（如有行贿情况，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查询指南：①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选择单位行贿罪查询投标人；②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选择行贿罪查询法定代表人（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4）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况任意一种情况的视为同时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以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3.6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和2022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12月8日上午9：00至2022年12月14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潜在投标人信息核对截至时间为2022年12月14日17：30（北京时间），潜在投标人务必结合自身情况，提前上传资料并提交信息核对；如因潜在投标人上传资料延误、错误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自身承担相应责任。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4.2.1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获取招标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直接登录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未在该平台注册的投标人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4.2.2 本项目有购标信息核对，潜在投标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按照要求将以下资料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①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扫描件；②

营业执照；③合同协议书、发票；④项目经理岗位培训类证书、劳动合同；⑤财务会计报表；⑥、承诺书、信用中国、中国裁判文书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打印页扫描件⑦纳税和社保证明扫描件。

4.2.3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核对通过后，潜在投标人方可在线购买招标文件并下载。请务必在标书下载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登录平台主页点击“我的工作台”-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或点击下方“更多”按钮使用项目名称信息检索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核对要参与的项目信息。

4.3 购标 登录平台主页点击“我的工作台”-“寻找招标项目”或点击下方“更多”按钮使用项目名称信息检索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核对要参与的项目信息。

4.4 勾选要参与的标包，点击“立即购标”，进入标书费支付页面；本项目需要需先提交资料审核，资料审核通过后才能购买招标文件。点“下载”按钮下载相关资料审核所需附件。将所有材料准备好后，通过“上传”按钮上传（一次上传一个附件或打包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提交。”审核资料提交后需等待代理机构项目经理进行资料核对，资料审核成功后才能进行后续标书费支付、下载招标文件等操作。如果资料审核未通过，可点击“重新”按钮查看未通过原因，重新提交审核材料。审核资料通过后，即可在“我参与的项目”页面，点击“立即购标”，开始支付标书费。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平台服务费400元，售后不退。

4.5 招标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投标人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4.6 投标人完成费用支付后投标人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未在公告截止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投标人无法获得下载招标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4.7 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8 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领取文件成功不代表通过资格审查，招标人对资料保留复核的权利。按以上要求领取了招标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评

标委员会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投标单位应自负风险费用。投标人必须对出具的资格证明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一旦发现有造假情况，除取消中标资格、向政府监督部门举报外，投标人三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组织的采购项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及评标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file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上传递交；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打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站，登录投标人账户，插入 CA 数字证书，选择“我参与投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签章等工作。

5.5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5.6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网站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商都路 31 号新华书店广场 A 座 408 室

联 系 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371-87525077

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528803

邮箱：zhaobiao0001@126.com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10 楼 111 房间

监督部门：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

电 话： 0371-87525087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7日